

春天的信笺

□仪征 王晓

春天来信啦。第一封是梅花写来的。我和小宝在公园散步,冷不防一枝临水吐芳的红梅逮住孩子的目光,她惊喜:花!红花!开了!是的是的呢,低矮的枝杈上满是花骨朵,性急地松开紧紧攥住的拳头,放开了花瓣。春寒料峭里蜂拥而至,赶春天的早集。

红梅是春天写来的第一封信,被我的女儿最先收到。她有一位太极打得出神入化的师傅,就叫红梅。立在红梅花下,我教她念:红梅花儿开。她奶声奶气地学,还让我拍视频发给师傅,末了自己加一句:师傅呀,我漂亮吗?五岁的小人儿,从头到脚都是新的,就算不打扮,立于柳眉春风里,有先开的红梅花衬着,都是要把人看得融化的美景。

红梅信笺是春天悠然寄来的,自有卓然、清雅之处;桃花则是春天快马加鞭送来的,它来得迅猛、盛大、浩荡、热烈,满树和娇烂漫红,万枝丹彩灼春融。阡陌纵横,桃花等候,不参加这场春天的聚会都不可能。桃花最会带节奏,从内心深处唤醒你,感染你,带动

你。桃花是春天最佳代言人,要颜值有颜值,要声势有声势。越过冬天,迎来春天,从不爽约。结不结桃子,桃子大还是小,全不介意。

春天的爱情花,当属公园镜湖边篮球场那儿的紫色丁香。许多人通过戴望舒的《雨巷》知道了丁香,那里有一个江南少女与“我”邂逅,她有丁香一样的颜色,丁香一样的芬芳,像丁香一样飘过,又像丁香一样消散。没有考证,全凭想象,直觉诗里的丁香就是这种浅浅淡淡的丁香,枝条纤细,叶子心形,新生的,遮挡不住花的美丽和芬芳。花四瓣,开在枝条的顶端,一小嘟噜一小嘟噜,踮起脚凑近闻,那香细细悠悠,很绵长,难怪丁香姑娘让人念念不忘。

春往深处走,我往公园花海里走。园子里到处都是花,好些南方花木,不乏名贵品种。最留意的是各种颜色的长寿花。我培育的长寿花,春的讯息接收准确,从不误时,春来打朵蓄势,春盛尽情绽放。都是红的,一种鲜红,一种玫红,一种丰腴,一种细碎。园子里的长寿花多,色彩有黄绿紫橙多

种颜色,开了眼界。陪我一起赏花的是中国马拉松第一人张亮友的老伴。他们与我住同一个小区,日日看着老两口相伴跑步,有点奇怪,今天老爷子怎么没出来。和老人攀谈,才知道95岁的老爷子脚有点变形,这两天在室内散步,90岁的她依然坚持老两口几十年的习惯,凌晨三点出门跑步,每天跑几公里。老太太说,不比年轻时了,那晨光每天早上跑一个全程马拉松。

老太太精神矍铄,步伐弹跳有力,虽慢,但真的在跑,跟得上我的节奏。年轻时照顾四个儿女,五十几岁哮喘严重,跟着老爷子跑步健身,竟然跑好了。老爷子跑了七十多年,她跑了四十多年,一开始跑不动,骑了三年的自行车追撵老爷子。现在老两口啥毛病没有,自己照顾自己,做做家务都可以,不要儿女操心。他们在奔跑中忘掉过去,抛掉芜杂,每天迎接新生的太阳,相伴变老。有些路不跑,你不知道它有多美。

春寒欲尽复未尽,二十四番花信风。花一朵一朵地开,人一个地地遇,注目久了,就会有故事。

生活在阳光里

□重庆 孙瑞麟

今年春节,我们搞了个初中毕业20年同学聚会,回忆过去,话题总是绕不开老曹。

老曹是我们初中班主任兼语文老师。开学报到第一天,我就对讲台上坐着的是一个老头子颇为不满:扎在西服裤子里的衬衫露出皱皱巴巴的一角,扣到最后一个月还勒得很紧的皮带似乎快要炸裂。深深的法令纹外加皮肉松弛,整张脸的赘肉都堆在嘴角,看起来永远耷拉着脸。老曹腿脚已不大灵便,走路一瘸一拐,他在教室很少站着,几乎都是坐着上课或是训话。那时候他才不过55岁,但同学们私底下都管他叫“老曹”。

学校把我们这个“最差的A班”分给了老曹。我就读的初中,生源都是区重点择优后剩下的。学校为了在“矮子”里面选“高个儿”,开学前举行了一次分班考,根据成绩,划分出3个A班和若干B班。“分班的时候,我们班的第一名也只是年级第三,一、二名都被别人挑走了,我们是最差的A班。但只经过了一学期,我们就已经全面反超,想要打压我,这根本算不了什么。”在时隔20年后的聚会上,大多数同学都能清楚地回忆老曹持续叨念了三年的这段话。而我恰恰就是那个年级第三的班级第一,老曹不断重复这话,每每令我如芒刺在背。

因为老曹曾经也是我妈的高中老师,聚会回家后我便跟她重提旧事。我妈先是笑了笑,后又叹了口气说:“以前怎么都没听你提起过,我可以肯定曹老师绝对不是针对你。”

曹老师是上世纪60年代的大学生,不光才华横溢,温文尔雅,人也长得帅,爱打篮球,不在课堂就在球场,还特别会跳交谊舞。曹老师注重仪表,出入学校都是西装

笔挺、皮鞋锃亮。后来学校就传出风言风语,说他和另一个女老师有不正当关系,一度被调离了教职,从此再也不跳舞,球场也没了他的影子,恢复教职后还从高中降级去别的学校教初中了。“曹老师和那个女老师之间肯定清清白白,我们都相信。”

或许是这样的事,老曹言语间总是有些愤世嫉俗。但奇怪的是,他对学生却格外宽容。隔壁班为了防止课间打闹,除了上厕所外,下课时间也不允许学生离开座位。老曹听说后反对:“小孩下课不可以活泼一点,你拘束着他做什么?”隔壁班班主任终于扛不住老曹的舆论压力解除了课间禁止令。

其实我们班不光课间活泼,课堂纪律也极为散漫。特别是老曹的语文课,常常有同学当堂对他的讲授内容发难,我跟同桌就是其中的活跃分子。但不管我们的观点多么幼稚荒谬,老曹都不会不屑一顾,也不会批评不举手发言。相反,他会停下来耐心和我们辩论,并且最后以一句“真理总是越辩越明”来结束。

而老曹最让人记忆深刻的,是有一次让我们上课时间去操场晒太阳。在重庆,除夏天外,其他三个季节的阳光都是极为珍贵的。那次正好连绵不断下了半个多月的雨,老曹正上着课呢,阳光突然洒进了教室,“阳光多好啊,大家去操场晒晒吧。”老曹话音刚落,同学们立刻欢呼着冲了出去。“你们哪个班的不上课到处跑?”却不幸被教导主任撞见。“让他们出去感受下阳光不好吗?”老曹一瘸一拐地走来,一改平日怒天怒地的态度,极为温柔地说。

老曹总是希望学生都生活在阳光里。春天来了,此刻你也能感受到阳光了吗,老曹?

鲜香二月蒿

□湖北武汉 柯胜英

去年早春,去乡下看望姐姐。姐姐做了一盘腊肉炒泥蒿,吃得我和妻子放不下筷子。妻子一边吃一边问:“这泥蒿咋与我们城里的不一样?”姐姐说这是野生的,城里都是人工栽培的。妻子听了,便迫不及待地要姐姐带我们去摘野泥蒿。

走在春天的田野,妻子看什么都感到新鲜。翻过一座小山岗,就能望见湖岸边生长着一丛丛的嫩绿小草,姐姐说那就是泥蒿。

这儿的泥蒿的确与我们在城里买的不一樣,它三四寸长,紫红色的圆茎,碧绿的叶片,透出泥土的芳香。掐上一段,放进嘴里慢慢细嚼,青脆脆的有股甜味。

姐姐说:“俗话说,一月泥,二月蒿,三月四月当柴烧。算你们有口福,现在正是吃二月蒿的时候。”姐姐把摘回的泥蒿去掉老叶,洗净,把油锅烧辣,放进腊肉

片,再放姜末蒜蓉红尖椒爆香,最后倒入泥蒿爆炒,一盘充满泥土清香的佳肴端上桌,整个餐桌顿时香气四溢。

姐姐讲,这厨艺是母亲教的。那年她当知青,农村生活条件苦,吃粗粮,烧牛粪。父母来看望她,她却拿不出一道像样的菜来招待父母,幸好母亲发现湖岸上有泥蒿,便去摘了一箩筐,没有腊肉炒,就凉拌着吃,烧一锅开水,将择好洗净的泥蒿先焯水,装进脸盆,再拌以生姜蒜头小葱酱油醋,滴几滴小麻油,请来左右邻居,满满一盆香喷喷的野泥蒿,被大伙吃得精光。那时候,泥蒿在湖畔乡村遍地都是,大家不会做,就没人吃。

我们城里卖的泥蒿,茎是绿色,又细又长,味道寡淡似水,老得半截不能吃。望见眼前大自然馈赠的野泥蒿,妻子岂肯放手,她

打算背一袋回家去招待亲友。

第二天大清早,妻子就拎个编织袋出了门,没一会,就笑嘻嘻地背回一大袋。姐姐一瞧,大笑起来,说:“搞错了,你这摘的是山蒿,不能吃,又苦又涩嘴。”妻子嘟囔着嘴说:“本想偷个懒,我没去湖边,在房后田埂上摘的。”

山蒿的茎是八角形,泥蒿是圆形,其他都一样,山蒿长在田埂上,泥蒿长在湖水旁,姐姐要我去湖边摘。等我们回到城里,妻子便四处吆喝叫亲戚朋友来尝鲜。

她按照姐姐的做法,精心炒出了一盘红茎绿叶的腊肉泥蒿。大家争先恐后地一尝为快,妻子在厨房里等着大家来赞扬,结果等到的一句话是:“泥蒿好吃就是太少了,下次要多上两盘。”

又到春季,妻子叨念起野泥蒿,说它那充满亲情的泥土香味昨夜梦里又闻到了。

小阅读里的小时光

□南京 陈思

喜欢阅读副刊和小美文的原因,一是因为是千字文,每篇文章在几分钟之内就能看完,二则这些文章大都是生活日常,透着浓浓的生活烟火气。

行走在文字里,我能感受到“春风又绿江南岸”的春景,也能感受到“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的美好生动,既有“秋来红枣压枝繁”的乡村简笔画,更有冬日“围炉之趣”的暖冬烟火气息。

轻轻翻动纸页,淡淡的若有若无的墨香,钻入心肺,眼神在一行行方块文字之间轻轻扫过,我的心便被这些美好灵动的文字所俘获,心也一下安静下来。喜欢优美文字的人,大都是聪明、睿智敏感的。所以,著名作家池莉说:“阅读是一种药。”

那些阅读小小时光里的美好串起我很多美好记忆。在小学时代,我们学校周边没有书店,当一同

学说她爷爷在同学们放学回家的路口开了一家小人书店,只要一分钱就可借阅读,我们放学立刻飞奔过去,看到小人书后立刻被里面图文并茂的内容所吸引。

我们常常在墙角,几人读一本,一个人坐在地上,其余几人或旁或后,或蹲或站,指鸭子似的探着脖子,嫌翻书的动作慢了,忍不住抢着翻,就被谁打一下手背儿,也不恼,过一会儿又翻。为了统一节奏,我总是被大家指定为读书人,根据我的节奏,统一翻书,统一阅读速度。

有时候,我们学着小人书的图画,在作业本上学着描描画画,抄写上几句精美的文句,甚至讨论里面的人物。我们还模仿《铁道游击队》里的人物,现场表演。而那本被翻阅无数次,边角被磨损卷起来的《三打白骨精》,是我们的“经典本”。我们一边看,一边一起

骂唐僧,骂他不识好人心,不听好人劝……

如今,小人书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可小人书却是我童年最好的陪伴,那段阅读时光,培养了我的审美情趣,增长了我的知识。

结婚生子后,和孩子一起亲子阅读的的时光总是愉悦而心满意足的。每天晚上,在柔和的灯光下,有时候他依偎着我,有时候是两人一起并排坐着像同学,我声情并茂地给他讲着书中的故事,儿子听得津津有味,有时插上几句。我们喜爱那只不想当小偷的小老鼠舒克和被花猫咪丽欺负的小老鼠贝塔,我们和舒克、贝塔一起开着飞机,驾着坦克,一起冒险,一起成长。

时间不语,生活不易。人这一生,匆匆而过,所图的不过是一份温暖和惦记。阅读的美好时光,生长为一道不老的风景。

玉兰花又开

□浙江慈溪 胡倩妮

路边的那些玉兰树不知何时竟开满了花,有白色的,红色的,也有紫色的,色彩分明,在早春的料峭清寒里显得十分醒目。

玉兰花大多开于早春,它还有一个与此十分匹配的别名叫做“望春”,意思是说望见它,我们也就望见了春天。可能它本就是春的使者,来此人间的目的为百花苏醒揭一个幕布。

玉兰树的树干是笔直的,一棵树就是一棵树,并肩而立,但不互相依附。这种品质在花的身上得到了延续,虽然长在路边,开在路边,但它们并不曾沾染人世的点点滴滴。一朵朵,如玉石般玲珑、明月般皎洁,映衬得天更蓝了,风更媚了,如果以人比花,玉兰树身材高挑,俏美可人,算是花树中的模特。于它而言,大地就是舞台,风和雨就是观众,游客所见,这一场秀,花开浓烈,但不俗艳。

与许多花绽放时急切的心情不同,玉兰花开时是从容的,从容到你几乎不知它是什么时候开出花来的,等你发现时,它已经优雅

地等在你途经的每一条路,每一个巷子口。这便如同人的感情,不知起于何时,待发现已是一往而深。

很多人对于玉兰花的印象可以回溯到童年,打我们有记忆起,这花已经出现在我们的身边了。从这一点来讲,玉兰花的花期也算是长的了,因为它从我们的童年开到了成年。从童年到成年,这人世,很多的风景都变了,很多的人也变了,但玉兰花的花意未曾变过。看见花,我们似也看见曾经的自己。

“南方有嘉木,北方有相思。”玉兰花因品种不同,花语有所偏差,但高洁、芬芳、纯洁、真挚是所有玉兰花共有的特性。明人朱曰藩诗云:“新诗已旧不堪闻,江南荒馆隔秋云。多情不改年年色,千古芳心持赠君。”我时常觉得,玉兰花也好似在等待一个不知道会不会回来的人。恰如沈从文《边城》所言:“这个人也许永远不回来了,也许‘明天’回来!”

于是,每年玉兰花开时,很多人不约而同地问道:今年花又开,故人来未来?

青石街

NEW SUPPLEMENT 961 号

投稿邮箱:xinfukan2@126.com